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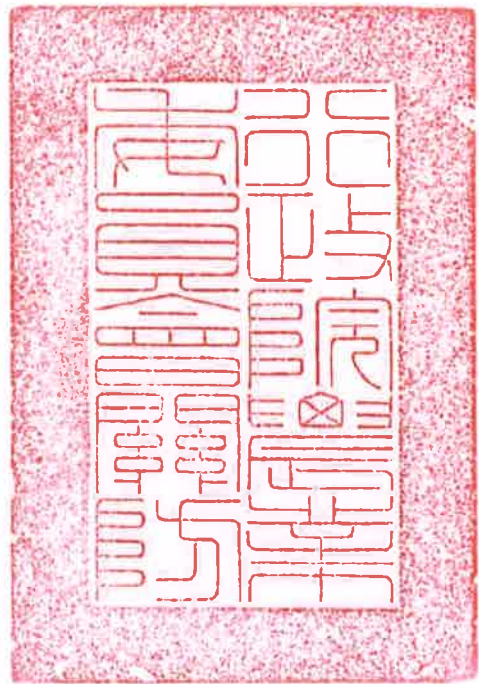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金字第1115064012號



主旨：公告「富邦產物水稻區域收穫農作物保險」為農業保險商品，
原110年2月17日農授金字第1105040509號公告自即日停止適
用。

依據：農業保險法第三條第一款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保險商品經本會審查通過，農民投保該保險商品，
得依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規定，向本會申請補助保
險費。

主任委員 陳吉仲